

臺北市政府財政局 98 年度施政計畫重點

- 一、運用各種財務策略，促使各機關積極籌措財源及減少不經濟支出，以提升財務效能；並加速推動「臺北市市庫代理銀行遴選及委託自治條例」審議、遴選作業。
- 二、強化財務收入 e 化程度，提升收入解繳效率，落實便民服務理念。
- 三、落實本府所屬各特種基金財務及業務監督，及強化臺北市債務基金債務管理，以節省債息並健全財務結構。
- 四、強化納稅服務，提升便民服務品質，並積極清理欠稅及遏止逃漏稅，維護租稅公平。
- 五、健全本市菸酒管理措施，積極辦理菸酒法令之宣(輔)導，加強私、劣菸酒之稽查與取締，維護消費者權益。
- 六、加強工商服務措施，改善投資經營環境，創造商業契機。
- 七、輔導本市各信用合作社，並督導臺北市動產質借處，強化業務功能，提高經營效能。
- 八、積極推動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，帶動民間投資，創造商機，並提升本府公共服務水準。
- 九、推動建物物業管理，提供民眾優質洽公環境。

十、推動「臺北市市有資產經營管理評核委員會」，達成永續經營公產之目標。

十一、加強市有財產之管理、處分與利用，以增加市庫收入，確保市有財產權益。

十二、賡續大面積市有非公用土地開發規劃及鼓勵民間投資開發，並配合加速推動都市更新，促進都市發展，培養稅源。

十三、活用臺北市市有財產開發基金，投資具開發價值土地及自償性市政建設，並積極營運臺北小巨蛋，提升市政品質。